

114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-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

投(開)票所編號		(由公所填寫)			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出生年月日			
					年 月 日			
登記人資料	戶籍住址	市/縣		區/市/鎮/鄉		村/里	鄰	
		路/街		段	巷	弄	號 樓之	
	連絡住址	市/縣		區/市/鎮/鄉		村/里	鄰	
		路/街		段	巷	弄	號 樓之 (連絡住址如與戶籍同者免填)	
連絡電話	公：			黨籍				
	私： 手機：			新住民 原國籍	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服務機關： (請填服務機關全銜)				職稱：			
	學校科系：				年級班別：			
是否需要敘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 (如需敘獎請於服務機關填寫機關全銜，以利敘獎公文寄發。日後服務機關如有異動請主動來信或電洽本所告知。)							
辦理工作地投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 (戶籍地與工作地需設在臺北市者，才可辦理工作地投票)							
其他 (請勾選)	選務經驗		騎乘機車		駕駛汽車		餐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		是	否	是	否	葷食	素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							
簽章	填表人簽章		單位主管蓋章		人事主管蓋章		機關學校首長蓋章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如係大專院校學生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
二、本資料卡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。

遴選機關：臺北市 松山 區公所